

## 誠正中學109年度第3次儲備約僱人員甄選報名須知

壹、甄選時間：109年10月8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誠正中學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新竹縣新豐鄉松柏村20鄰德昌街231號）。

參、名額：擇優錄取。

肆、性別：不拘。

伍、年齡：中華民國國民，須服畢兵役或免服兵役，未滿65歲者。

伍、應考資格條件：

一、符合「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及「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規定。

二、高級中學以上或同等職業學校以上畢業，或依教育法令規定具有同等學歷持有證明文件。

三、品操良好，未曾受刑事處分及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所列各款情事之一者：

(一)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三)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曾犯內亂罪、外患罪，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四)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五)犯前2款以外之罪，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或執行未畢者。但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六)依法停止任用者。

(七)曾受免除職務懲戒處分者。

(八)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九)經原住民族特種考試及格，而未具或喪失原住民身分。

(十)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四、體格檢查應符合標準：應甄選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一)視力：各眼裸視未達0.2，但矯正視力達1.0者不在此限。

(二)聽力：矯正後優耳聽力損失逾90分貝者。

(三)辨色力：色盲或色弱者。

(四)重度肢障。

(五)患有精神疾病者，致不堪勝任職務。

(六)肺結核痰塗片呈陽性反應，或X光檢查結果異常者。

(七)其他重症疾患，無法治癒，致不堪勝任職務者。

※錄取人員於正式僱用報到時，應繳交最近3個月經公立或教學醫院體格檢查表1份，體檢不合格者註銷錄取資格（表內各項不得有任何修改，如修改處請蓋校正章）。

陸、薪資待遇：月薪新臺幣2萬7,434元~3萬4,916元整(依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規定辦理)。

柒、工作地點：誠正中學。

捌、工作項目：協助戒護（男性收容人）管理工作（含夜間勤務）及臨時交辦事項。

玖、甄選方式：甄選視成績擇優錄取，面試平均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拾、報名手續：

一、報名期限：109年9月23日（星期三）至109年10月5日（星期一）止。

二、報名書表：至本校網站（<http://www.ctg.moj.gov.tw/>）自行下載。

三、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請於報名期限內以掛號郵寄報名書表、證件資料影本至本校人事室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期視同棄權）

四、報名時請繳交左列各件：

（一）報名簡歷表1份。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三）最高學歷證件影本1份。

（四）退伍令影本1份。

※以上所有應繳各件，請自行影印成 A4紙張大小依上列次序排列，並用迴紋針夾於左上角，親送或掛號郵寄本校人事室。

五、符合報名資格者，由本校人事室以電話通知應試。

拾壹、錄取公告日期及地點：於本校網站首頁/最新消息

（<http://www.ctg.moj.gov.tw/>）公告。

拾貳、經錄取人員，依出缺名額及成績高低依序任用，僱用期間如因工作不力、違反規定、觸犯刑事案件、經費短絀、業務計畫精簡、制度變更或遇法令修訂、約僱原因消滅、原佔缺名額因考試分發報到或歸建或復職前一日、發生其他必要原因致無法進用，應即解除約僱，不得異議或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約僱期間最長不得超過1年。

拾參、儲備人員於本校管理員職務出缺時，將按成績名次通知報到，未於規定期限內報到者，以棄權論，並註銷候用資格；經錄取列入候用名冊者，候用期限自錄取公告日起六個月內有效，期滿未獲僱用者或僱用期間發生消極資格條件限制者即喪失被僱用資格。

拾肆、如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上午9時至中午12時、下午13時30分至17時）洽本校人事室03-5575804或警衛隊03-5575794。

## 誠正中學109年度第3次儲備約僱人員（管理員）甄選報名簡歷表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家電話	
通訊處				辦公室電話	
				行動電話	
是否為退休軍公教支領月退休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原住民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族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同意本校 素行調查</b>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警察機關之刑事紀錄)
三親等內血(姻)親為本校員工之姓名(無則免填)		身心障礙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類別及程度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戶籍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請填全銜)		所、系、科名稱		畢業年月
					年 月
現職	單 位 名 稱			職 務	
經 歷					
簡 要 自 傳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10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auto;"> <p>應考人貼照片處 (最近一年內 二吋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p> </div>	
				檢附證件：均請以 A4 格式印製，並請依序排列 1. 報名簡歷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4. 退伍令影本(男性已服兵役者，繳交退伍證明文件，免役者附免役證明)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本人報名應誠正中學約僱人員甄選，檢附之文件影本，如有偽造、變造、假造、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已錄取者，願受撤銷錄取資格處分；已核僱者，願受撤銷核僱處分。其涉及刑事責任者，願被移送檢察機關辦理，絕無異議。 <b>簽名</b> _____					